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生活榮譽競賽實施計畫

經 108 年 08 月 20 日行政會議修訂

經 109 年 01 月 09 日行政會議修訂

經 111 年 08 月 15 日行政會議修訂

一、競賽目的：養成學生自動自發之精神，培養守法守紀之習慣，激發同學重團體、重榮譽之德行，以奠定學生良好道德教育基礎。

二、實施方式：

(一)評分時段：

自開學起至學期結束前一週，於學生上課日到校時，包含早修(自主學習時間)、午休、放學、及任何學習時段時段。

(二)評分人員：

1. 專任老師：於上課日午休時段 12:20 進行秩序評分。

2. 巡堂老師：於課堂巡視期間，進行上課秩序評分。

3. 值週導師、生輔(教)組：隨時將所見學生表現優劣事實情形列入評分。

(三)以班為單位，於每週結算評分結果，各取高(國)中部績優班級，進行獎勵。

三、競賽範圍：凡本校中學部學生，在校或校外生活期間，依據各項秩序行為、生活紀律、環境教育與禮貌儀態等表現進行評比。

四、秩序競賽具體辦法：

(一)各班基本分為 80 分。

(二)評分師長依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實施要點，以及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羅列事項，指出優劣屬實，可進行加、減分至多 1 分。

(三)比賽項目及評分標準細則如表一。

五、整潔競賽具體辦法：

(一)各班基本分為 80 分。

(二)於上課日早上 7:40、中午 12:20 實施評分，專任老師、巡堂老師於課間評分。

(三)比賽項目及評分標準細則如表二、表三、表四。

六、獎懲方式：

(一)凡獲得生活榮譽競賽前三名班級，頒發秩序(整潔)獎狀，若班級分數低於 75 分以下者，不列計前三名計算。

(二)連續六次獲得前三名者於週會活動，獲頒秩序(整潔)榮譽班牌，全班嘉獎一次。

(三)當選榮譽班之班級每週維持評分，但不再列入優勝班級比序，惟秩序或整潔分數低於 75 分時，班級取消「榮譽班」頭銜，並繳回榮譽班牌。

(四)凡每週整潔成績未達 75 分者，由體衛組與導師完成討論，視改善情況共同對班級實施生活環境教育。

(五)凡每週秩序成績未達 75 分者，由生輔(教)組與導師完成討論，視改善情況共同對班級實施生活輔導教育。

(六)凡連續三週秩序、整潔成績未達 70 分者，由學務處與導師完成討論，視改善情況實施一週生活輔導、環境教育，無故未到之學生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處分。

(七)如遇學校重大活動或連續假期，由學務處公告當週生活榮譽競賽併入下週計算。

七、一般事項：

各班秩序、整潔成績經導師會簽後，統一公佈並於當週升旗典禮頒獎；若遇升旗典禮暫停，則以廣播宣布得獎班級，並由該班代表至學務處前領獎。

表一、秩序比賽項目及評分標準細則

評分項目	評分內容
校園服儀規範	1. 班級一週至少一次制服(扣 1 分) 2. 服儀生活輔導規勸單(一張 0.5 分) 3. 課堂未依規定著校服(0.5)
重大集會活動	1. 秩序(0.5-1 分) 2. 服儀穿著(0.5-1 分)
幹部集合	1. 遲到(0.5 分) 2. 未到(1 分)
每日點名單 及 處室資料繳交	時間內未繳(0.5 分)
手機箱	鐘響未交至學務處(1 分)
生活輔導教育單	生活輔導規勸單(每張 0.5 分)
依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實施要點，以及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羅列事項，指出優劣屬實情形	進行加分、減分 0.5 至 1 分。

表二、比賽項目及評分標準細則

評分項目	評分內容	評分標準
室內打掃	室內物品（講桌、預備室）之擺放、地面、公佈欄、天花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面清潔無灰塵堆積、垃圾。 2. 教室內物品擺放整齊、書包不妨礙走道。 3. 佈告欄訊息整齊張貼、不凌亂。
工具陳設	回收桶、垃圾桶、掃地用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回收桶內部清潔、整齊擺放。 2. 垃圾袋裝好、定位，掃地用具整齊站立擺放。
黑板	黑板、黑板溝槽	黑板擦拭乾淨、溝槽清潔。
玻璃	窗戶、窗槽(台)、門、玻璃、鏡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窗溝擦拭明亮乾淨、沒有指紋、灰塵。 2. 窗台上的團膳湯汁清潔乾淨。 靠外側窗戶視狀況酌情考量。
走廊	地面、護牆、牆角、天花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面清潔乾淨。 2. 天花板清除蜘蛛網。 3. 後走廊欄杆不能掛置任何物品。
垃圾分類	依分類放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垃圾 2. 瓶罐類—(寶特瓶、鐵鋁罐等容器內無液體) 3. 鋁箔紙餐盒類—(鋁箔包需壓扁摺疊並將吸管抽出、紙餐盒需沖洗或擦拭) 4. 塑膠類 5. 紙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回收桶接要受檢並分類清楚。 2. 一般垃圾袋也須接受抽檢，有其他類者，予以扣分。 3. 一般垃圾桶應該藍色垃圾袋，使用錯誤予以扣分。 4. 未符合規定者，每項依情節輕重酌至多扣1分。
公共區域		詳見表二(公共區域評分標準)
抽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衛生股長集合遲到或未到。 2. 課間教室內外是否髒亂(巡堂) 3. 課間教室內外是否髒亂(巡堂) 4. 衣服未依規定吊掛(巡堂) 	未符合規定者，每項依情節輕重酌至多扣1分。

表三、公共區域評分標準

項目名稱	評分依據
水溝	水溝要清理乾淨，無垃圾、落葉。
廁所	1. 地面要刷洗乾淨、拖乾、無積水。 2. 小便斗及大便池清潔暢通、無污垢。 3. 鏡子、感應器要清潔。 4. 門板、隔板要擦拭乾淨。 5. 牆面及門板要擦拭。 6. 洗手台上下清潔無雜物。 7. 垃圾桶要清理。 8. 天花板及牆面無蜘蛛網。 9. 工具排放整齊。
花圃、花台、 草地、盆栽	1. 落葉清掃乾淨。 2. 撿拾人為垃圾(尤其是花圃裡面常被丟垃圾)。
洗手台、水槽	1. 洗手台清洗乾淨無雜物、積沙。 2. 水槽保持水流暢通不阻塞。
飲水機	1. 飲水機接水盤及外觀、四周要清潔。 2. 確認無菜渣、垃圾囤積。
辦公室處	1. 掃地、拖地、會客桌椅要清理。 2. 飲水機清潔。 3. 垃圾桶要傾倒並洗潔。 4. 門窗要擦拭。 5. 洗手台(槽)要請洗。 6. 天花板無蜘蛛網。 7. 工具歸放定位並排放整齊。 8. 回收桶每日清空(大掃除時要清洗)。
球場、紅磚集合 場、人行道、停 車場、子車(車 棚區)	1. 落葉、雜物、人為垃圾要清掃。 2. 垃圾桶要清倒。 3. 工具歸放定位並排放整齊。
中廊、走廊、階 梯、平台、樓梯 間、展覽廳	1. 掃地、拖地、地面刷洗乾淨。 2. 地面無口香糖渣。 3. 牆面要清潔。 4. 天花板、牆邊無蜘蛛網。 5. 樓梯扶手要擦乾淨。 6. 玻璃、鏡面要擦拭乾淨。 7. 佈告欄櫥窗溝要清潔。 7. 電話筒、跑馬燈下平台要擦拭。
柏油路面、植草 磚	1. 落葉、雜物、人為垃圾要清掃。 2. 掃除完畢工具要歸位或帶回班級。
附註	1. 衛生股長應 <u>每日</u> 下午 2:00~隔天 11:00 的下課時間來查看自己班級成績，不提供查詢已歸檔的成績。 2. 未符合規定者，每個項目依情節輕重酌至多扣 1 分。 3. 公共區域掃除用具要歸放定位，並排放整齊。

表四、扣分項目

項次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1	地面有紙屑、堆置雜物或髒亂	各項目評分，每次至多扣1分。
2	窗戶（或窗溝）髒污未擦拭	
3	窗台污穢未清理者	
4	黑板、講桌、公佈欄未擦拭整理	
5	準備室未收拾整齊	
6	打掃工具未擺放整齊	
7	教室內或走廊有蜘蛛網	
8	後陽台（窗台）雜亂者	
9	未做好垃圾分類	
10	飲水機未清理擦拭	
11	垃圾筒未清理擦拭者	
12	走廊（水溝）未打掃清理	
13	負責辦公室區未打掃清理乾淨者	
14	其他公共區域（如廁所、走廊、樓梯、走道、集合場、草坪、花園、停車場、）未打掃清理乾淨者	